

家事起訴狀（請求認領子女）

承辦股別：_____

案號：_____年度_____字第_____號

訴訟標的金額或價額：新臺幣_____元

原告：_____
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_____

（如為法人或非本國人，請勾選身分證明文件如下：☐營利事業登記證☐護照☐居留證☐工作證☐其他。證號：_____）

性別：☐男☐女☐其他

生日：_____

戶籍地：_____

現住地：☐同戶籍地。

☐其他：_____

電話：_____

傳真：_____

電子郵件位址：_____

送達代收人：_____

送達處所：_____

是否聲請『案件進度線上查詢服務』：

（聲請本服務，請參考網址：<http://cpor.judicial.gov.tw>）

☐否

☐是（以一組 E-MAIL 為限）

電子郵件位址：_____

送達代收人：_____

送達處所：_____

如依法得保密其住居所，或認上開逐一分項記載有危害其安全之虞者，得陳明其理由，並記載送達代收人或送達處所。

被告：_____
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_____

（如為法人或非本國人，請勾選身分證明文件如下：☐營利事業登記證☐護照☐居留證☐工作證☐其他。證號：_____）

性別：☐男☐女☐其他

生日：_____

戶籍地：_____

現住地：☐同戶籍地。

☐其他：_____

電話：_____

傳真：_____

電子郵件位址：_____

送達代收人：_____

送達處所：_____

為請求生父認領子女事：

訴之聲明：

一、被告_____應認領非婚生子女（原告）_____（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生、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為_____）為其子/女。

二、訴訟費用由被告負擔。

事實及理由：

原告係非婚生子/女_____（本人）（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生）之

3